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

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 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独立财务顾问")作为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景控股"、"上市公司"、"公司")拟支付现金购买三河雅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1.00%股权的独立财务顾问,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以下简称"《128 号文》")第五条规定的要求,对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董事会做出决议之日起前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波动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

一、上市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

2021年1月16日,绿景控股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订<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盘古数据有限公司之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的议案》,2021年1月18日,绿景控股发布《关于签订<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盘古数据有限公司之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司在董事会审议公告前一交易日(2021年1月15日)收盘价格为8.28元/股,公告前第21个交易日(2020年12月17日)收盘价格为8.88元/股。本次交易公告前20个交易日内(即2020年12月18日至2021年1月15日期间),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累计涨跌幅为-6.76%,深证综指指数(399106.SZ)累计涨跌幅为4.29%,申万房地产指数(801180.SI)累计涨跌幅为-3.10%。

项目	公告前21个交易日	公告前1个交易日	涨跌幅
绿景控股收盘价(元/股)	8.88	8.28	-6.76%
深证综指指数	2,269.48	2,366.86	4.29%
申万房地产行业指数	3,914.94	3,793.42	-3.10%
剔除大盘因素影响			-11.05%

项目	公告前21个交易日	公告前1个交易日	涨跌幅
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			-3.66%

按照《128号文》第五条的相关规定,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即剔除深证综指指数(代码: 399106.SZ)和申万房地产指数(801180.SI)因素影响后,公司股价在本次交易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幅分别为-11.05%、-3.66%,均未超过 20%,未构成异常波动情况。

二、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的影响后, 上市公司股价在本次交易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幅均未超过 20%,未达到 《128 号文》第五条的相关标准。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 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 标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项目主办人:		
	缪博宇	杨国辉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